

## 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成都市郫都生态环境局（单位名称）的郫都区中央环保督察信访件采购第三方检测公司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郫都区中央环保督察信访件采购第三方检测公司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四川鑫硕环境检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7人，营业收入为1165.0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36.8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四川鑫硕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年07月19日

注：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，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## 十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成都市郫都生态环境局（单位名称）的郫都区中央环保督察信访件采购第三方检测公司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 郫都区中央环保督察信访件采购第三方检测公司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四川环华盛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1人，营业收入为108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四川环华盛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年7月19日

注：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